

邀请询价文件

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受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营商环境建设局委托，为其废铅蓄电池等废旧物资处置进行邀请询价。被邀请企业请于**2022年1月28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报价文件**，对处置的物资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评估单价上浮比率，邀请方根据评估单价上浮比率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企业。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CZ202201

项目名称：大连高新区营商环境建设局废铅蓄电池等物资处置回收项目

处置物资清单：废铅蓄电池（240块）、空调附件等废旧物资，详见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单价：详见资产评估报告

回收总价：废旧蓄电池 240 块*评估单价*（1+评估单价上浮比率）+空调附件等物资实际称重重量*评估单价*（1+评估单价上浮比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5 日历天

二、被邀请企业人的资格要求：

辽宁省生态环境厅 2021 年 1 月确定的辽宁省废铅蓄电池省级集中收集和跨区域转运制度试点单位

三、获取邀请文件

被邀请企业于 2022 年 01 月 26 日至 2022 年 01 月 27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大连高新区汇贤街 4 号管委会 829（西）房间

方式：获取招标文件需携带以下材料：（1）邀请函（复印件）；（2）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注：未带齐相关材料，邀请方将不予提供邀请文件。

售价：免费。

四、报价文件组成：

(一)报价函（格式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二）；

(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三）；

注：以上文件均应一式二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并加盖企业公章，分别装订，密封在同一文件袋后送达。

五、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01月28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2年01月28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大连高新区汇贤街4号管委会829（西）房间

六、成交原则及通知

邀请方和产权方共同组成询价小组。询价小组根据被邀请企业报价（评估单价上浮比率）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回收企业。

七、废旧物资回收合同

按照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经济发展促进中心统一格式签订回收合同（格式见附件四），并在5个工作日实施完毕。

八、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九、邀请企业名单

大连君隆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辽宁万川危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十、对本次邀请询价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邀请人信息

名称：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经济发展促进中心

地址：大连高新区汇贤街4号管委会829（西）房间

联系方式：李先生 84506699